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1月14日 召开了2025年第十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现向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交通银行、光大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广发银行、民生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中原银行、郑州银行、河南省农商行、恒丰银行、浙商银行、渤海银行、平安银行、华夏银行、大连银行、进出口银行、国家开发银行、长城资产、中原信托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60亿元等值人民币流动资金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本、外币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进出口押汇等日常其他贸易融资业务),同时授权董事长签署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的融资合同和融资所需要的担保合同及相关文件的权力。本决议有效期为三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特此公告。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